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112 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 警察勤務 試題

單選題：(一) 40 題，題號自第 1 題至第 40 題，每題 4 個選項，每題 2.5 分，計 100 分。

(二) 未作答者不給分，答錯者不倒扣。

1. 依「警察勤務區訪查作業規定」，有關警勤區員警實施訪查時之作法，下列何者正確？
  - (A) 清查影響轄區治安、婦幼、交通及安寧秩序等因素，作為預防事故參考，係落實社會治安調查之工作項目
  - (B) 本作業規定訂定之目的，係為強化警察勤務區員警執行勤區查察之功能
  - (C) 警勤區員警由所長遴派適任員警擔任，有調整者，名冊應送警察分局備查
  - (D) 為有效掌握轄區犯罪及人口狀況，強調應加強與村（里）鄰長聯繫互動，並注意新遷入人口狀況
2. 依據「警察勤務條例」之規定，有關勤務執行機構之勤務編配是採行：
  - (A) 勤四、息八為原則，或採其他適合實際需要之時間分配
  - (B) 視警力及工作量之差異，每次二至四小時，遇有特殊情形，得縮短或延伸之
  - (C) 三班輪替或其他適合實際需要之分班服勤
  - (D) 三班輪替或其他適合實際需要之時間分配
3. 有關警察勤務區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原則上以一村里鄰劃設一警勤區，過大者得劃設二以上警勤區
  - (B) 偏遠警勤區不能與其他警勤區聯合實施共同勤務者，得設警察分駐所，由員警單獨執行勤務
  - (C) 由員警一人負責，係實施地區責任制的警察單位之一
  - (D) 執行刑事、外事警察，得配合責任區劃分其警勤區
4. 有關勤務規劃之原則，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勤務方式必須循環銜接，不留空隙
  - (B) 勤務規劃監督機構對勤務執行機構服勤人員之編組、服勤方式之互換及服勤時間之分配，應妥予規劃，訂定勤務分配表，互換輪流實施
  - (C) 經常控制適當機動警力，以備勤替班，並立即反應，協助突發事件之處理
  - (D) 分派勤務，力求勞逸平均，動靜工作務使均勻，藉以調節精神體力
5. 根據「警察分駐所派出所設置基準」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為非？
  - (A) 分駐所、派出所轄交通狀況複雜，難以全盤掌控者，得重新評估，規劃調整
  - (B) 分駐所、派出所設置或裁併所需警力，由該管地方政府調整
  - (C) 分駐所、派出所經核准調整設置後，該管警察局應報內政部警政署備查
  - (D) 分駐所、派出所之調整設置須經該管地方政府核准
6. 依據警政署訂頒「警察人員駕車安全考核實施要點」規定，警察人員違反何種道路交通法規，將依警察人員獎懲標準等相關規定處以記過以上之處分①闖越平交道、闖紅燈②非服勤時間無照駕駛又肇事③肇事逃逸④服勤時間騎乘機車未依規定戴安全帽？
  - (A) ③
  - (B) ②③
  - (C) ①②③
  - (D) ①②③④
7. 有關「專屬勤務」之敘述，下列何者為是？
  - (A) 警察局交通隊或分局交通分隊等，係執行交通專屬勤務
  - (B) 我國現行所有執行專屬勤務之勤務機構，均實施地區責任制
  - (C) 專屬勤務完全由警察局或分局設置各種警察隊（組），依其任務分派人員，構成轄區、點、線、面，整體勤務之實施
  - (D) 專屬勤務之執行，一般是以「集中、散在併用制」之警力部署
8. 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因公務上之必要，需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時，於接觸交往前應以書面或口頭申請
  - (B) 經核准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之地點，不以特定地點或場所為限
  - (C) 經核准接觸交往所接受之餽贈，應將該物提供公益目的使用

- (D) 交往實施後一日內，應將接觸交往經過填報接觸交往報告表陳核
9. 警勤區員警於執行訪查時，下列何種處置不適當？
- (A) 治安顧慮人口或記事人口拒絕查訪時，得以側訪或其他方式實施
- (B) 查訪及聯繫拜訪對象為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者、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得以註記相關資料以替代查訪
- (C) 發覺可疑犯罪跡象或無法實施查訪時，得以間接方式觀察並記錄可疑處後，提供所長列為勤務規劃重點
- (D) 發現未設籍之他轄治安顧慮人口或記事人口，應建立暫住人口戶卡片
10. 依署頒「警察機關警備車(汽機車)執勤安全注意事項」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執行拘捕、戒護載送犯罪嫌疑人時，應使用適當警械及採取因時地人制宜之安全措施，至少 2 人以上員警隨車戒護
- (B) 處理事故時，汽車應停妥於眼光可監視之安全適當位置，並均應熄火上鎖，將鑰匙隨身攜帶
- (C) 執行巡邏、臨檢等勤務時，雙人以上執勤，視勤務狀況，得保持 1 人於車旁警戒
- (D) 戒護載送犯罪嫌疑人時，應先行插入鑰匙發動車輛後，再讓被載送人上車並執行警戒
11. 警察對於依法扣留之物，何者正確？
- (A) 因腐壞、腐敗等理由而不能銷毀者，得予變賣之
- (B) 變賣前，均應將變賣之程序、時間及地點通知所有人、持有人或保管人
- (C) 扣留之物無繼續扣留之必要者，應將該物返還所有人、持有人或保管人；所有人、持有人或保管人不明時，得予銷毀之
- (D) 物之性質認難以賣出，或估計變賣之費用超出變賣所得時，得不經公開方式逕行處置之
12. 根據「警察機關案件管理系統作業要點」之規定，員警登入案件管理系統後，提供員警因犯罪偵查、急難救助或治安維護之目的申請使用者，為下列何系統之功能？
- (A) 情資管理系統 (B) 受理報案 e 化管理系統 (C) 刑事案件管理系統 (D) 受理報案作業系統
13.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取締酒後駕車作業程序」之現行規定，有關現場執行酒精濃度測試檢定之測試檢定結果處置，下列何者正確？
- (A) 無飲用酒類或其他類似物或酒精濃度未超過每公升零點一八毫克之標準者，應人車放行
- (B) 對酒精濃度達每公升零點一五毫克以上未滿每公升零點一八毫克者，應以勸導代替舉發
- (C) 駕駛人經測試檢定酒精濃度達每公升零點一八毫克毫克以上者，應製單舉發，並當場移置保管其車輛或得由該車輛所有人或其委託之第三人駛離
- (D) 對酒精濃度達達每公升零點二五毫克以上者，應移送法辦，製單舉發，並當場移置保管其車輛或得由該車輛所有人或其委託之第三人駛離
14. 有關駕駛人酒後駕車拒測之規定，下列何者有誤？
- (A) 有客觀事實足認駕駛人無法實施吐氣酒精濃度檢測，其又不同意實施血液之採樣及測試檢定者，屬拒測之行為
- (B) 駕駛人拒測後經研判足認其有不能安全駕駛之情形者，均需檢附「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第一項第二款案件測試觀察紀錄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依法移送法辦
- (C) 對於拒絕酒測已逮捕之準現行犯，勤務單位需檢附相關資料，陳報檢察官依職權核發採取血液鑑定許可書
- (D) 檢察官未核發鑑定許可書時，全案仍應依規定製作調查筆錄、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第一項第二款案件測試觀察紀錄表等資料，隨案移送檢察官偵辦
15. 民眾甲於肇事後，待在其自小客車內，將門窗反鎖拒絕下車接受酒測，經勸導、警告無效後，處理員警對其強制離車後，予以拒測製單舉發，並當場移置保管其車輛，試問員警之執法手段是否適法？
- (A) 適法 (B) 違反誠實信用原則 (C) 違反信賴保護原則
- (D) 違反比例原則
16. 依據「警察受理民眾報案精進作為」之「提升刑事案件偵辦效能」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 (A) 民眾親自報案者，經查證屬實應即製作報案筆錄，且立即通報並將所有資料先行傳送管轄分局勤務

指揮中心處理

- (B) 受理民眾 110 報案後，如員警因故無法立即到場處理，各警察機關勤指中心應主動電話回復報案民眾
  - (C) 受理普通刑案報案，除有正常理由且不可抗力因素外，警詢筆錄製作時間以不超過 2 小時為原則
  - (D) 告訴乃論案件，除有正常理由外，於 2 個月內辦理移送，與犯罪構成要件未合之案件，應簽奉分局長核可後，以書函方式答復報案民眾並將全案依限歸檔
17. 依據「執行臨檢場所身分查證作業程序」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返所後，應即清點人員、服勤裝備，並向勤務指揮中心通報收勤
  - (B) 實施營業場所臨檢，有違法案件時應製作臨檢紀錄表，請在場負責人、使用人及執行人員逐一簽名
  - (C) 身分查明後，未發現違法（規）情事，任其離去
  - (D) 帶往勤務處所查證身分，受檢人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應通知衛生機關派遣救護車協送帶至醫療院所
18. 有關受理民眾報案全程錄音錄影立即辦理事項，應加強員警受理報案之「同理心」，員警受理民眾報案態度不佳，經查證屬實，情節特別重大，且造成民眾負面觀感者，必要時由服務機關依權責自行作下列處分？
- (A) 申誡處分
  - (B) 記過處分
  - (C) 加強輔導
  - (D) 調整至適當服務單位或地區
19. 警察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執勤之行為，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 (A) 警察遇有天災、事變或交通上或公共安全上有危害情形，非使用或處置人民之土地、住宅、建築物、物品或限制其使用，不能達防護之目的時，得使用、處置或限制其使用
  - (B) 警察因人民之生命、身體、財產有迫切之危害，非進入不能救護時，得進入住宅、建築物或其他處所
  - (C) 警察行使職權時，為維護現場得將妨礙之人、車暫時驅離或禁止進入
  - (D) 警察為制止或排除現行危害公共安全、公共秩序或個人生命、身體、自由、名譽或財產之行為或事實狀況，得行使警職法規定之職權或採取其他必要之措施
20. 有關解送人犯應注意事項，下列何者為非？
- (A) 解送途中發生事故或突發狀況時，應立即向主官及勤務指揮中心報告，並得請求附近警察機關協助，被請求者不得拒絕
  - (B) 為防止人犯於解送途中脫逃或發生自殺等情事，應視案情調派適當人員及交通工具
  - (C) 同時解送二人以上人犯時，應視案情予以隔離防止勾串
  - (D) 行車期間應適時與嫌犯交談，對於人犯之特殊言行，隨時記錄提供辦案人員參考
21. 以下何者為酒精濃度檢測前應有之作為？
- (A) 受測者飲酒結束未達 15 分鐘以上者，提供漱口或距該結束時間達十五分鐘後始進行檢測
  - (B) 針對檢測時，進行重點照相、錄影或錄音事宜
  - (C) 告知受測者吐氣不足致儀器無法完成取樣時，將予以拒測舉發
  - (D) 準備呼氣酒精測定器，並依受測人員之要求取出新吹嘴
22. 特定時間，對特定地區實施之安全維護措施，稱為何種勤務？
- (A) 管制
  - (B) 警戒
  - (C) 警衛
  - (D) 埋伏
23.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增訂「取締酒後駕車同車乘客作業程序」之規定，汽機車駕駛人經測試檢定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零點二五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百分之零點零五以上，接續查證同車乘客身分。下列何者為同車乘客免責之要件？
- (A) 未滿二十歲之乘客
  - (B) 年滿六十歲之乘客
  - (C) 酒醉昏睡之乘客
  - (D) 搭計程車之乘客
24. 有關「員警執勤之警力數編配及應勤裝備攜行原則」之規定，下列何者為是？
- (A) 汽車巡邏車內車外均著防彈衣，下車執勤時，由帶班人員視治安狀況決定戴防彈頭盔或勤務帽
  - (B) 勤區查察之警力編配，以雙警（含）以上之組合警力執勤為原則，並攜防護型噴霧器、無線電手攜機、蒐證器材、警棍及警銬等
  - (C) 執行巡邏勤務時，航空警察局、鐵路警察局、各捷運警察隊、保安警察總隊及港務警察總隊所屬員警得增加攜帶拋射式電擊器
  - (D) 機車巡邏戴防彈頭盔，不戴安全帽，執行特殊勤務時，由分局長或相同層級（含以上）之主管長官

視治安狀況決定

- 25.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受理訴訟文書寄存應行注意事項」規定，下列敘述何者為非？
- (A) 結合警勤區訪查勤務，確實核對應受送達人有無居住本轄，如發現其實際住居所非在本轄，應敘明理由並立即將寄存之訴訟文書退回送達機關
  - (B) 具領人非為應受送達人者，應載明其與應受送達人之關係
  - (C) 分駐（派出）所受理送達機關寄存之訴訟文書，應詳實登記，並依序逐一編號，再按順序分別存放、保管
  - (D) 寄存之行政訴訟文書逾二個月，應受送達人未前來領取，得逕予銷燬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之
- 26.於111年02月25日憲法法庭判決111年憲判字第1號後，倘肇事駕駛人有飲酒徵兆，且拒測或無法施測，相關處置作為何者為是？
- (A) 拒測者，依「取締酒後駕車作業程序」辦理後，應即人員放行
  - (B) 員警處理道路交通事故，基於公正客觀調查事實及證據之需要，與對各造當事人有利不利事項一律注意，員警於駕駛人有疑似酒後駕駛情形或其他當事人質疑而當場要求時，報請同意後即得對各造駕駛人實施檢測
  - (C) 認有對肇事駕駛人實施血液酒精濃度測試之合理性與必要性時，其強制取證程序，應報請檢察官核發鑑定許可書始得為之
  - (D) 情況急迫時，應於24小時內先行陳報檢察官許可，再將其移由醫療機構實施血液酒精濃度檢測
- 27.依據「警察機關勤區查察處理系統作業規定」，為使各警察機關有效管理勤區查察處理系統，而將勤區查察基本資料納入電腦處理。試問以下何者非此系統所包含之資料？
- (A) 警政署治安顧慮人口資訊系統資料
  - (B) 內政部刑案異動資料
  - (C) 警勤區員警勤區查察所得治安情資
  - (D) 戶役政資訊系統之人口戶籍資料
- 28.依據「各級警察機關勤務指揮中心重大事故報告處理區分表」所列案類，勤務指揮中心執勤官員，面對下列案件同時報案時，依規定何者應列為最後處理之案件？
- (A) 轄內發生群眾騷亂事件
  - (B) 轄內發生炮竹工廠火警，火勢燃燒達二小時以上，損失及傷亡一時難以估計
  - (C) 轄內發生竊盜案件，失竊物總值新臺幣八十萬元
  - (D) 轄內發生運送危險物品之車輛燃燒事故
- 29.依據「員警飲用酒類禁止服勤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是不正確的？
- (A) 員警因醫療或公務所需，而有必要於服勤時間飲用酒類者，應經主官、主管或其職務代理人核准
  - (B) 員警於服勤時間，經發覺有酒容或酒味，並施以酒測有酒精濃度反應者，記過一次
  - (C) 員警二人以上共同服勤時，應相互規勸不得飲用酒類，帶班人員負有監督責任
  - (D) 勤務機構主官、主管遇員警因服勤前飲用酒類於預備服勤時仍有酒容或酒味者，應即主動報告上級處理
- 30.有關警政署函頒「機動派出所」之敘述，下列敘述何者有誤？
- (A) 「機動派出所」係以警察分局為單位，運用組合警力機動編組，冠以「機動派出所」名稱，在指定地區執行巡邏、守望、臨檢等勤務
  - (B) 各直轄市、縣（市）警察分局應針對治安、交通需求、重要民俗慶典、大型活動等，於特定區塊、蒞臨場所、觀光慶典或娛樂等重大活動人潮聚集處所等，選擇時點進駐「機動派出所」
  - (C) 「機動派出所」勤務人員擔服勤務，應符合警察勤務條例機動隊（組）之規定
  - (D) 為強化機動能力，主動接觸民眾，提昇為民服務品質，授權各警察分局依轄區治安狀況、勤務活動及本身警力、裝備等實際需要，彈性規劃勤務
- 31.轄內之治安顧慮人口應依規定加強查訪，期滿後無治安顧慮者，如何改列：
- (A) 以勤區查察處理系統通報分局刑事業務單位，建議除管改列記事人口
  - (B) 以勤區查察處理系統通報分局刑事業務單位，建議除管改列一般人口
  - (C) 以勤區查察處理系統通報分局戶口業務單位，建議除管改列記事人口
  - (D) 以勤區查察處理系統通報分局戶口業務單位，建議除管改列一般人口

- 32.內政部警政署為保障人民權益、維持公共秩序及保護社會安全，提升警察人員使用拋射式電擊器執法效能，訂定警察人員使用拋射式電擊器規範，下列敘述何者為非？
- (A) 使用拋射式電擊器時，如非情況急迫，應注意勿朝相對人之腰部以上部位射擊
  - (B) 使用拋射式電擊器應先口頭警告，仍不聽從制止時，即得使用
  - (C) 各機關對於警察人員使用拋射式電擊器適法性之判斷基準，應以使用拋射式電擊器當時警察人員之合理認知為主，事後調查或使用結果為輔
  - (D) 警察人員執行集會遊行安全維護勤務時，不得攜帶使用拋射式電擊器
- 33.為積極防制國人遭誘騙前往國外，且於當地遭人以脅迫、拘禁等方式從事詐騙等不法工作，爰於何種案類增列國人於國外遭買賣、質押或拘禁等限制人身自由案件？
- (A) 特殊刑案
  - (B) 重大刑案
  - (C) 普通刑案
  - (D) 一般刑案
- 34.有關機動保安警力運用原則，下列敘述何者有誤？
- (A) 直轄市、縣（市）警察局之建制機動保安警力及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第四總隊、第五總隊所屬機動保安警力，由警政署掌控調度，以利任務遂行
  - (B) 直轄市、縣（市）警察局執行聚眾活動專案勤務，應優先規劃、運用本身建制機動警力；如確有不足，得申請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第四總隊、第五總隊機動保安警力支援
  - (C) 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第四總隊、第五總隊機動保安警力之調派、運用順序，以替代役警力優先；如不足時，始以常任機動保安警力遞補之
  - (D) 支援直轄市、縣（市）警察局之機動保安警力之運用採地區責任制，受被支援機關主官指揮、監督
- 35.發現疑似身分不明者之處理，下列何者為非？
- (A) 到達地點迅速回報，告知當事人事由並請其出示證件以查證身分，無法查證欲以 M-Police 行動載具進行相片比對時，應經當事人同意或於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始得為之
  - (B) 身分不明者含路倒病人、遊民、智能障礙、精神異常、棄兒、失智老人及無名屍體，個案資料有新增、修改或刪除時，均應即時處理
  - (C) 清查後身分已明者，通知家屬領回或協助其返家，原報案為失蹤人口者，應另案辦理撤尋
  - (D) 清查後身分不明者，應登入內政部警政署案件管理輸入軟體，建立身分不明者檔案，個案照片併案上載，以利比對及查尋
- 36.警力單薄之分駐（派出）所實施組合警力聯合服勤，組合區分為主力所及非主力所，下列敘述何者為非？
- (A) 各警察局在實施過程中，視當地之治安、交通、民情、警力等因素，自行調整組合，作最佳考量後決定是否實施組合警力聯合服勤
  - (B) 非主力所每日白天（8 至 18 時）以擔服勤區查察、值班勤務及為民服務，指派 1 名負責備勤受理報案及為民服務
  - (C) 主力所規劃攻勢勤務（涵蓋非主力所轄區），夜間主力所可保持 2 人以上，有效維護駐地安全
  - (D) 夜間（18 時以後）關閉，將受理報案之電話轉接主力所，警力集中至主力所統籌規劃巡邏等攻勢勤務
- 37.有關受理民眾臨櫃報案其他案類之處理方式，下列何者有誤？
- (A) 員警受理其他案類，應主動詢問，並依報案人意願製發受（處）理案件證明單
  - (B) 詢問、判別案情後，其他案類係為糾紛案件、急難救助案件及遺失物案類等三案類
  - (C) 當場無法製表交予報案人或報案人住居所較遠，不便再至受理報案單位取表者，得採事後郵寄方式辦理
  - (D) 考量電話及網路之報案方式，查證困難，為免衍生爭議，本案類之作業僅接受民眾親自至警察單位報案
- 38.鑒於勤務執行單位值班人員屢因受理案件或其他臨時行政工作影響，致無法親至械彈室落實執行領繳槍彈清槍流程監管工作，且領繳槍彈流程監管人員層級及排序應明確律定為宜，下列有關出退勤領繳械彈之規定，何者為是？
- (A) 值班人員應比對勤務表確認為配槍勤務始得領槍，員警於領用登記後，由領用人員開啟槍械庫、櫃門鎖及內屨鎖，取槍置證並領彈

- (B) 服勤時嚴禁擦拭槍彈；若勤畢接續槍枝保養，得暫免繳槍彈
  - (C) 值班人員應確實保管槍械彈藥庫、櫃門鎖鑰匙，應置放於值勤臺抽屜上鎖
  - (D) 員警領用槍彈過程，應由各級警察機關主管指定巡佐以上之幹部在現場監督管制，適時指導安全用槍程序；該時段無幹部執勤時，優先指定備勤員警擔任，其次為待命服勤員警，再其次為值班員警
39. 警察機關受理報案，有關e化管理作業之執行，下列何者有誤？
- (A) 受理非本轄或業管之急迫性案件，應先處置迅速轉介權責機關
  - (B) 警察單位受理各類案件後，遇有相關其他行政單位應辦事項，基於為民服務，後續處置仍應由警察單位迅速依程序辦理
  - (C) 應以線上版作業為原則，遇有網路連線或系統故障時，以單機版進行作業
  - (D) 各作業系統因天災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無法於線上受理報案時，得先以人工製單方式交予民眾，並於系統恢復使用二十四小時內補登後，列印電腦表單併人工表單陳報所屬上級機關（構）
40. 警政婦幼案件管理系統，係為有效管理婦幼案件之通報，以落實系統化管理各項業務工作，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家暴、兒少及跟蹤騷擾案件之保護令聲請，應於接獲法院民事保護令、有關之裁定或函文後翌日起五日內，由聲請或協助聲請之警察機關輸登系統
  - (B) 警察局以上承辦人對所轄案件得進行移轉管轄
  - (C) 承辦員警通報家庭暴力、兒少保護、脆弱家庭、兒少性剝削、跟蹤騷擾、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保護案件，未發生疏失者，每累計四件嘉獎一次，每半年於記功一次範圍內辦理敘獎
  - (D) 刑事警察局指派一人擔任權限管理者，負責署及局級警察機關權限管理者之權限申請、審核與使用權限配賦及管理